

# 单身声明书

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：

兹因本人向贵中心申请租房提取公积金，特就本人婚姻状况声明如下：

本人姓名\_\_\_\_\_（身份证号码\_\_\_\_\_），  
现住\_\_\_\_\_，电话\_\_\_\_\_。

本人向贵中心郑重声明，至声明当日，本人婚姻状况为：\_\_\_\_\_

- 1、至今未婚。
- 2、自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离异后未再婚。
- 3、丧偶未再婚。

本人保证以上声明的真实性并授权贵中心到相关部门核实。如有不实，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及其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**注：**需要与本声明书相印证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户口簿、离婚证、人民法院判决书（调解书）、死亡证明等。

**六安住房公积金中心告知：**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规定，当事人行使权利、履行义务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。因欺诈导致民事行为无效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的损失。

声明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